

歷史課綱學習內容架構之跨國比較

楊秀菁

國家教育研究院課程及教學研究中心課程教學及教科書組

壹、議題的重要性

國教院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社會領域前導研究針對我國的歷史課綱學習內容編排及對教學現場的影響，提出以下問題：第一，學習內容的連貫與統整方面，現行國中和高中的歷史科，皆採臺灣史、中國史、世界史的劃分，從課程綱要到教科書編寫內容過度重複，臺灣史的重疊情況尤其嚴重。第二，學習內容的知識量方面，受到目前中學每週1至2節課的限制，以「通史」形式的課程設計所需要涵蓋的知識量顯然過於龐大，對教與學的負擔皆相當沉重。教師只能努力追著史實跑，很難顧及思考概念的訓練。第三，不同教育階段的學習內容表述方式，現行的國、高中課綱規劃，並未考慮兩個階段的學生在心智和認知上的差別而設計出相應、適當的，且又有區別的學習內容（張茂桂等人，2013：136 - 143）。十二年國教《總綱》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的學分數分配，將歷史科必修學分數由原來的8學分刪減為6學分（教育部，2014：15），更引起現場教師的焦慮。在許多諮詢場合，皆有高中歷史教師關切十二年國教歷史課綱的研修狀況，擔心如原有學習內容未適度刪減，不但無助於解決現今歷史教育的問題，反而使教學現場的負擔更為沉重。考察其他各國歷史課程的安排，同樣的範疇在不同教育階段進行加深加廣的學習，並非唯一選擇，甚至是否要遵循由近而遠的「同心圓」架構思考，各國亦有不同的考量與安排。本文期望透過不同國家／地區歷史課程學習內容架構的比較、分析，提供我國歷史課程規劃的不同可能性。

貳、各國（地區）歷史課程學習內容架構

各國隨其政府體制的不同、教育權責的劃分，對於是否需研擬國家層級的歷史課綱也有不同的處理方式。我們鄰近的幾個國家或地區，如日本、韓國、中國大陸、香港等，大多採取一綱多本的形式，由中央主管機關發布課綱，民間出版社出版，經主管機關審核通過後始得進入校園。在歐美等聯邦制國家，如美國、德國、英國等，教育政策和課程規劃屬於州（邦）政府職權，故頂多有各州（邦）的歷史課綱，而無全國性的歷史課綱。本文以目前所蒐集到的課綱為基礎，將各國（地區）歷史課綱學習內容的架構分為「不同教育階段學習內容重疊」、「分年級劃分學習範圍」，及「不同學習階段採取不同架構」三個類別，分別說明如下。

一、不同教育階段學習內容重疊

本文所蒐集到的歷史課綱，多數依年代編排，但組合方式各有不同。此處所說不同教育階段學習內容重疊，係指同時期、同區域的內容，在國小、國中、高中三個學習階段，重複出現，我國的課綱即屬於此一類型。日本現行的歷史課綱亦可納入這一類型，但與我國的編排有許多差異。日本歷史教育在國小劃歸於「社會科」的範疇，於小學六年級教授，在國、高中則屬於分科教學，與臺灣類似。在國小部分，主要教授日本史，內容包括：狩獵、採集與農耕生活、大化革新、源平戰爭、鎌倉幕府、織田、豐臣統一天下、江戶幕府、明治維新、日清戰爭、日俄戰

爭、日華事變、二次大戰，以及戰後的發展等，涵蓋史前至現代的範疇（文部科学省，2008：26 - 27）。國中同樣以日本史為主幹，但將日本史放在世界史的脈絡，認識每個時代的特色（分為古代、中世、近世、近代，與現代的日本與現代五個時期）（文部科学省，2010：22 - 24）。高中歷史劃分為世界史A、世界史B、日本史A、日本史B四個課程。A版為簡略版，2學分，以近現代史為主要學習範圍。B版為詳盡版，4學分，為通史。世界史為必修，但可選擇A版或B版。另外，須再從日本史A、日本史B、地理A和地理B中擇一修課。日本高中的「世界史」並未將日本史排除在外，與國中相比，國中歷史係以日本為主，世界為輔，高中世界史則以世界為主，日本為輔，兩者皆強調日本與世界的連結（文部科学省，2009：5、18 - 86）。各年級課程安排請見表1。

表1

日本現行歷史課程安排

年級	重要內容
六	調查日本史的重要人物及文化遺產，藉此了解先人的活動（大化革新至今）。
七至九	將日本史放在世界史的脈絡，理解各時代的特色（分為古代、中世、近世、近代、現代的日本與世界等）。
十至十二	<p>世界史A（簡略版，2學分）</p> <p>**世界的邀請、世界的一體化與日本、地球社會與日本。</p> <p>世界史B（詳盡版，4學分）</p> <p>**世界史之窗、諸地域世界的形成、諸地域世界的交流與再編、諸地域世界的結合與變容、地球世界的到來。</p> <p>日本史A（簡）</p> <p>日本史B（詳）</p> <p>說明：世界史為必修，但可選擇A版或B版。另外，須再從日本史A、日本史B、地理A和地理B中擇一修課。</p>

二、分年級劃分學習範圍

分年級劃分學習範圍係將從史前至現代切割為幾個部分，分別在不同的年級教授，英格蘭、加州與澳洲皆採用此一方式，3個地區的規劃如下，並參見表2。

（一）英格蘭

2013年公布的英格蘭歷史課綱，配合英國學制將歷史教育劃分為3個階段，第一學習階段（5-7歲），主要認識一些重要的人物及其對國家、國際的貢獻，包括伊莉莎白一世、維多利亞女王等。第二學習階段（7-11歲），主要學習英國從石器時代到1066年間的歷史，包含羅馬帝國對英國的影響、盎格魯薩克遜及蘇格蘭人的移入、地方史研究等。第三學習階段學習，主要學習1066年以後至近現代的英國歷史發展，包括「中古英國的宗教、國家與社會發展」、「理念、政治權力、工業與帝國」、「1901年至今英國、歐洲與世界面臨的挑戰」等（Department for Education, 2013）。整體來看，英格蘭是將本國史放在世界史的脈絡中來思考，並以英國、歐洲與世界面臨的挑戰作為整段通史的結尾。更難為可貴的是，英格蘭並未因重視英國與世界的連結而忽略本地的歷史發展，故在每個階段都可看到「地方史研究」這個主題，提供當地歷史探究的空間。

（二）加州

加州教育委員會（State Board of Education）在2016年7月14日通過新的「歷史-社會科」課綱（2016 History-Social Science Framework），基本上沿用2000年以來所使用的課程架構，採美國史與世界史穿插學習的方式進行，僅在各年級學習的時間斷限上有所調整。根據最新的課綱，學生從四年級開始學習歷史，在四年級主要學加州歷史，五年級學習「美國歷史與地理：創造一個新國家」，著重西元1800年以前的美國史。六、七年級學習「世界歷史與地理，六年級著重早期文明（西元300年前）的世界史，七年級著重中古到近代（300AD-1750）的歷史。八年級學習美國獨立至1914年間的美國史，十年級學習1750年以後的世界史，十一年級學習19世紀末以降的美國史（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05、2016）。

（三）澳洲

澳洲現行的課綱，在一至六年級，將歷史納入「人文社會科」，採取統整教學，七至十年級採取分科教學。澳洲的學生從四年級開始學習澳洲的歷史，七年級以後以世界史為主，但在九至十年級的世界史中帶入澳洲的課題。此外，面對世界多元的文化與歷史發展，澳洲歷史課綱採用「擇一」的模式，在許多主題上，讓學生擇一學習即可。各年級主要學習內容如下：七年級學習古代世界的歷史（60 000 BC- c.650 AD），包括探索早期世界、地中海世界（以下內容擇一：埃及、希臘、羅馬），及亞洲世界（擇一：印度、中國）。八年級學習古代到近代世界（c.650 AD -1750），包括西方與伊斯蘭（擇一：奧圖曼、文藝復興、維京人、中古歐洲）、亞太地區（擇一：高棉、日本、波里尼西亞）、擴張接觸（擇一：蒙古、黑死病、西班牙征服美洲）。九年級學習現代世界的建立（1750-1918），包括建立一個更好的世界？（擇一：工業革命、改革思潮與運動、人類遷移）、澳洲與亞洲（擇一：亞洲與世界、建立一個國家）、一次世界大戰。十年級學習現代與澳洲（1918年以後），包括二次世界大戰、權利與自由、全球化（擇一：大眾文化、移民經驗、環保運動）（ACARA, 2015）。

表2

加州、英格蘭、澳洲歷史課程安排

年級	加州	澳洲	英格蘭
五	美國歷史與地理：創造一個新國家	人文社會科（包含歷史、地理、公民、經濟，七年級後採分科教學）	Key Stage 2（7-11歲） 1、英國從石器時代到鐵器時代的改變
六	世界歷史與地理：早期文		

年級	明 (-300) 加州	澳洲	2、羅馬帝國及其對英國的影響 英格蘭
			3、盎格魯薩克遜及蘇格蘭人的移入 4、懺悔者愛德華時的維京與盎格魯薩克遜的掙扎 5、地方史研究 6、1066年以後的英國歷史：主題探究
七	世界歷史與地理：中古與近代 (300-1750)	古代世界 (西元6萬年前 - 西元650年) 1、探索早期世界 2、地中海世界 (擇一：埃及、希臘、羅馬) 3、亞洲世界 (擇一：印度、中國)	Key Stage 3 (11 - 14歲) 1、中古英國的宗教、國家與社會發展 (1066 - 1509) 2、英國的宗教、國家、社會發展 (1509 - 1745) 3、理念、政治權力、工業與帝國：英國 (1745-1901)
八	美國歷史與地理：成長與衝突 (美國獨立至1914)	從古代到現代世界 (西元650 - 1750年) 1、西方與伊斯蘭世界 (擇一：奧圖曼、文藝復興、維京人、中古歐洲) 2、亞太地區 (擇一：高棉、日本、波里尼西亞) 3、擴張接觸 (擇一：蒙古、黑死病、西班牙征服美洲)	4、從1901至今英國、歐洲與世界面臨的挑戰 5、地方史研究 6、1066年以前的英國歷史：主題探究
九	選修	現代世界的建立 (1750 - 1918)	

年級	加州	1、建造一個更好的世界？（擇一：工業革命、 澳洲 改革思潮與運動、人類遷移）	英格蘭
		2、澳洲與亞洲（擇一：亞洲與世界、建立一個國家） 3、一戰	
十	世界歷史與地理：現代（1750-）	現代世界與澳洲（1918-） 1、二戰 2、權利與自由 3、全球化（擇一：大眾文化、移民經驗、環保運動）	
十一	美國歷史與地理：現代的延續與變化（19世紀至今）		
十二	1、美國民主的原則 2、經濟		

三、不同教育階段採取不同架構

上述兩種歷史課程架構基本上都採取時序先後編排的方式，而第三種類型，則除編年的方式外，另採取主題式的編排方式，分別在不同教育階段施行，芬蘭、中國大陸、香港皆採取此一模式。在芬蘭與中國大陸，高中階段皆規劃有必修與選修課程，在香港的高中階段，則將歷史納入選修課程。芬蘭與中國大陸的比較請見表3。

（一）芬蘭

芬蘭的新課綱在2016年8月公布，此處主要以目前仍在施行的課程架構作為主要比較的基礎。芬蘭從五年級開始學習歷史，在五、六年級主要學習史前時期至法國大革命期間的歷史，七至九年級主要學習芬蘭及17至20世紀的世界史（Finnish National Board of Education，2004：220 - 224）。在高中階段分為必修與選修，必修包括

「人類、環境與文化」、「歐洲」、「國際關係」、「芬蘭史上的轉折點」等四個主題。選修科目則有「從史前時期至自治的芬蘭史」及「文化交會」兩個主題 (Finnish National Board of Education , 2003 : 179 - 186) 。

(二) 中國大陸

中國大陸在國中部分，分為中國古代史、中國近代史、中國現代史、世界古代史、世界近代史、世界現代史六個部分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2011) 。在高中分為必修與選修，必修分為 I、II、III，I 著重反映人類社會政治領域發展的重要內容、II 著重反映人類社會經濟和社會生活領域發展進程中的重要內容、III 著重反映人類社會文化和科學技術領域的發展進程及其重要內容。選修課程共有六個主題，分別為：歷史上重大改革回眸、近代社會的民主思想與實踐、20 世紀的戰爭與和平、中外歷史人物評說、探索歷史的奧秘、世界文化遺產薈萃等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2003) 。

表3

芬蘭與中國大陸的歷史課程規劃

年級	芬蘭	中國大陸
五至六	史前時期至法國大革命期間	
七至九	芬蘭及17至20世紀的世界史	中國古代史 中國近代史 中國現代史 世界古代史 世界近代史 世界現代史
十至十二	必修 1、人類、環境與文化 2、歐洲 3、國際關係 4、芬蘭史上的轉折點 選修	必修 1、政治制度史 2、經濟社會史 3、文化與科學技術 選修 1、歷史上重大改革回眸

1、從史前時期至自治的芬蘭史	2、近代社會的民主思想與實踐
2、文化交會	3、20世紀的戰爭與和平
	4、中外歷史人物評說
	5、探索歷史的奧秘
	6、世界文化遺產薈萃

(三) 香港

在香港，歷史在小一至中三主要放在「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該領域共有6個學習範疇，類似臺灣九年一貫社會領域課綱的編寫方式。香港官方所提供的課程指引提到：「本指引提供一套開放而靈活的中央課程，包括學習目標及重點和必須學習的內容。.....。然而，課程指引不等同在所有學校向所有學生劃一施教的課程指定綱要，因為我們清楚知道，世上並沒有一本通行的課程文件」（香港課程發展議會，2002：73）。該課程指引在附錄中提供一所學校開設「歷史與文化」校本課程（每週4節課）的教學重點如下：

年級	課題
中一	1、歷史研習簡介（歷史是什麼？為什麼學習歷史？學習歷史的技能等） 2、人類的起源 3、世界文明的起源 4、東西文明的發展與帝國（2070BC-220AD） **共分為中國、希臘羅馬、東西文化的分別、東西文化交流四大項。前三項皆分述政治、經濟、社會、民族的重點內容，但各僅須選1-2項。以下凡內容較多的課題皆採取此一作法。 5、東西帝國的分裂與北方民族的內遷（220AD-589AD） 6、香港史 7、專題研習（提供古代文明、絲綢之路等六個主題，任選一項）
中二	1、東方統一帝國的再現與東西文化的發展（4-14世紀中葉） 2、東方帝國的衰弱與西方向近代邁進（14至19世紀中葉） 3、西方列強向東方擴張與中、日的回應（19世紀中葉至20世紀初）

	4、專題研習
中三	1、兩次世界大戰與中國 2、戰後的中國與世界 3、20世紀的發展：回顧與前瞻 4、專題研習

在高中階段，歷史被列為選修，分為中國歷史與歷史科。根據2014年頒布的「課程及評估指引」，每科皆有必選與選修，其中中國歷史又包含不列入公開評核範圍的「中國歷史概論」及「歷史研習的態度與方法」兩部分。而2015年的修正版，中國歷史仍大致維持原有架構，在歷史科部分則刪除「選修」課程（香港課程發展議會、香港考試及評核局，2014、2015）。2014年的內容架構如下：

課程	必 / 選修	重點
中國歷史	必修 (歷代發展)	分為上古至19世紀中葉、19世紀中葉至20世紀末兩大部分
	選修 (歷史專題)	以下任選一單元： 1、20世紀中國傳統文化的發展：承傳與轉變 2、地域與資源運用 3、時代與知識分子 4、制度與政治演變 5、宗教傳播與文化交流 6、女性社會地位：傳統與變遷
歷史	必修	引言：現代世界的孕育 主題甲：二十世紀亞洲的現代化與蛻變 主題乙：二十世紀世界的衝突與合作

課程	選修 必 / 選修	以下任選一單元： 重點
		1、比較歷史 2、歷史議題探究 3、本地文化承傳研習

參、對我國的啟示與建議

我國現行歷史課綱雖在形式上為「不同教育階段採取不同架構」，在國小、國中階段納入社會學習領域範疇，將歷史相關學習內容融入九大能力指標，在高中則有單獨的歷史科課程綱要。但在實踐上，則採取「不同教育階段學習內容重疊」的模式。雖然在課綱上載名，國小教育階段著重「認識今昔臺灣的重要人物與事件」，要求每個歷史分期各舉一個重大而久遠影響的事件，並舉一或二名與該事件密切相關的人物做較深入的介紹，但現實運作上則為臺灣史的通史教育。國中教育階段著重認識臺灣、中國、世界歷史的發展過程，但在九年一貫社會領域課綱公布後所補充的基本內容，則採取臺灣、中國、世界分年級教學的模式，三者皆為通史架構（教育部，2005：4 - 5、23 - 33）。普通高中歷史課綱同樣採取臺灣、中國、世界分別教授的通史架構，總共8學分（教育部，2014：2）。對學生而言，臺灣史從國小到高中，上了三輪，內容重疊情形嚴重。中國史、世界史則有知識量過多，淪於趕課的現象。

本文所整理的三種模式，日本最接近我國現況，但又可做出一定的區隔。而近期日本正在進行的歷史課程調整，在高中部分則規劃「歷史總合」作為高中歷史必修課程，以「近代化」、「大眾化」及「全球化」三個主題，將日本放入世界的脈絡中，期待從更寬廣的視野來理解近現代的歷史，原有的世界史與日本史則納入選修課程（教育課程部會，2016：129 - 130）。而在國教院2013年社會領域課程綱要的前導研究也嘗試提出三種不同的國、高中歷史課程規劃：

方式一：國中階段的歷史採取長時段、以建立初步的歷史演變輪廓為主的通史架構，高中採用強調「深度學習」的專題課程。

方式二：國中階段的歷史較偏向與學生生活較為相近的近現代歷史，高中階段著重在近代以前的歷史。

方式三：國中和高中的歷史以範疇為區隔，例如國中以臺灣史為主、中國史以及部分世界史為主。高中以亞洲史、世界史為主（張茂桂等人，2013：136 - 143）。

綜觀各國歷史課程規劃，依照時序編排雖為多數歷史課程規劃的基本原則，但在長達9至12年的基本教育中，各教育階段歷史課程著重的時期、區域則有所不同。本國歷史雖為各國學習的主要重點，然而如何認識本國歷史，也呈現多元的選擇。本國史與世界史並非決然二分，本國史與世界史可穿插學習，可在世界史的脈絡中認識本國歷史，亦可將本國史納入世界史中一同學習。而無論何者，在不同教育階段反覆學習同一時間斷限、同一區域歷史的架構規劃，顯非唯一選擇。參酌各國發展，十二年國教的新歷史課綱可以有更多不同的思考與規劃。雖然每次歷史課綱的修訂，都觸動社會敏感神經，任何大的變革都可能染上意識形態的紛爭。然而，就如學者所述「若是課程之發展與革新無法完全跳脫出政治文化或意識形態絕對論點的深切影響，或許更應回歸課程改革之本質與課程綱要發展原則來思考臺灣課程的未來」（張宇樑，2014：23）。

參考文獻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2003)。普通高中各科課程標準 (實驗) : 高中歷史新課程標準。取自 : http://www.zyyz.cn/教务处/新课程课程标准及解读/课程标准/高中历史新课程标准.htm#_第一部分_前言_ (2015年2月25日點閱)。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2011)。義務教育 歷史課程標準。北京 : 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

文部科学省 (2008)。小等学校学习指導要領。東京 : 文部科学省。

文部科学省 (2009)。高等学校学习指導要領。東京 : 文部科学省。

文部科学省 (2010)。中学校学习指導要領。東京 : 文部科学省。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 (2002)。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 (小一至中三)。香港 : 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2014)。中國歷史課程及評估指引 (中四至中六)。香港 : 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2014)。歷史課程及評估指引 (中四至中六)。香港 : 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2015)。中國歷史課程及評估指引 (中四至中六)。香港 : 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

香港課程發展議會、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2015)。歷史課程及評估指引 (中四至中六)。香港 : 特別行政區政府教育局。

張宇樑 (2014)。由課程改革觀點與課綱發展原則談高中課綱微調之爭議。教育研究月刊, 244, 18-30。

張茂桂、陳國川、林慈淑、汪履維、吳璧純、何思暉.....王浩博

(2013)。「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領域綱要內容前導研究」子計畫四 :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社會領域和生活課程綱要內容之前導研究研究報告。(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究成果報告編號 : NAER-102-06-A-1-02-04-1-13)。

教育部 (2005)。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社會學習領域。臺北 : 教育部。

教育部 (2014)。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歷史科。臺北 : 教育部。

教育課程部会 (2016)。次期学习指導要領等に向けたこれまでの審議のまとめ (第2部) (国語、社会、地理歴史、公民)。東京 : 文部科学省。取自 :

http://www.mext.go.jp/b_menu/shingi/chukyo/chukyo3/004/gaiyou/1377051.htm

(2017年3月27日點閱) 。

ACARA(2015). *7-10 History*. Retrieved from

<http://www.australiancurriculum.edu.au/humanities-and-social-sciences/history/curriculum/f-10?layout=1>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2005). *2005 History-Social Science Framework*.

Retrieved from <http://www.cde.ca.gov/ci/cr/cf/documents/histsocsciframe.pdf>

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2016). *2016 History-Social Science Framework*.

Retrieved from <http://www.cde.ca.gov/ci/hs/cf/sbedraftthssfw.asp>

Department for Education (2013). *National curriculum in England: history programmes of study*. Retrieved from

<https://www.gov.uk/government/publications/national-curriculum-in-england-history-programmes-of-study/national-curriculum-in-england-history-programmes-of-study>

Finnish National Board of Education(2003). *National Core Curriculum for Upper Secondary Schools 2003*. Retrieved from

http://www.oph.fi/english/curricula_and_qualifications/general_upper_secondary_education

Finnish National Board of Education(2004). *Core curriculum for basic education 2004*. Retrieved from

http://www.oph.fi/english/curricula_and_qualifications/basic_education